

公司代码：605298

公司简称：必得科技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坚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双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800 万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32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 51.11%。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8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股本 3,240 万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4,040 万股。

该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人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必得科技	指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必畅商贸	指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必勤	指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郑州必得	指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合肥必得	指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必得	指	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徐州必得	指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必得	指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阴海斯瑞	指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联成投资	指	江阴联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中车青岛	指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长春	指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唐山	指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	指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四方庞巴迪	指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管理层	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本期、本年	指	2021 年度
上期、上年	指	2020 年度
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必得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Bi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i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坚群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双喜	孙喻钰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27号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 27 号
电话	0510-86592288	0510-86592288
传真	0510-86595522	0510-86595522
电子信箱	tangshuangxi@bidekeji.com	sunyuyu@bidekeji.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2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2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00
公司网址	http://bidekeji.com
电子信箱	tangshuangxi@bidekeji.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必得科技	60529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占铁华、孙建伟、虞丹婷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余银华、唐勇俊
	持续督导的期间	发行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30,070.24	34,749.96	-13.47	31,28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2.61	10,449.78	-19.11	11,01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10.91	9,912.39	-15.15	10,69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0.80	5,469.47	84.68	4,333.9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751.09	53,427.87	81.09	47,028.09
总资产	111,543.85	63,273.11	76.29	59,532.2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9	-36.43	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9	-36.43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2	-32.79	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0	20.80	减少5.5个百分点	2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2	19.73	减少4.51个百分点	24.5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781.36	10,103.01	4,863.29	9,32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6.52	3,834.92	1,059.28	2,69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7.94	3,831.15	1,045.63	2,66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3.95	3,251.52	305.80	9,017.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年金额	附注(如适 用)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473.54		24,048.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758,834.46		4,264,720.42	1,970,942.20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041.10		2,108,154.75	1,313,527.1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719.47		-73,853.89	438,23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3,856.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580.87		949,151.75	561,444.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16,958.27		5,373,918.17	3,161,255.3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4,492.17	728.25	-3,763.92	-
合计	4,492.17	728.25	-3,763.92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面对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大宗商品价格的大幅上涨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外部环境,我国铁路客运遭受了冲击,2020年,国家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21.67亿人次,比上年减少14.12亿人次,下降39.4%;国家铁路旅客周转量完成8,258.10亿人公里,比上年减少6,271.45亿人公里,下降43.2%。2021年,国家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25.33亿人,比上年增长3.66亿人,增长16.9%;国家铁路旅客周转量完成9,559.09亿人公里,比上年增长1,300.99亿人公里,增长15.8%。2021年情况虽然略有好转,却依然无法恢复至疫情前水平。由于铁路系统收入下降和国企改革持续深入,铁路客户相应减少了铁路机车车辆相关配件的采购,导致公司业绩收到了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 全员平稳复工,公司经受住了疫情考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所在地的疫情防控政策,大力支持当地医护人员开展新冠疫情防控防治工作。在复产复工方面,公司及时调整完善疫情应急管理措施,组织员工积极应对,及时准备防疫物资,在全员健康安全的前提下,较快地恢复生产经营,生产经营和现场交付各环节平稳有序开展,将疫情影响降至最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070.24万元,同比下降13.47%。

(二) 持续科研投入,巩固核心竞争力

2021年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2,290.27万元,同比增长17.43%。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证书、国际铁路行业便准认证体系体系证书、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称号。列车电气故障智能监测装置的研发项目、标准地铁紧急疏散门的研发等研发项目有序进行。本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一种城市轨道交通障碍物检测装置及检测方式”、“用于轨道车辆的侧墙通风装置”等5项专利。

(三) 增加对外投资,努力拓展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等4家全资子公司拟开拓新的盈利点。

(四) 强化产品质量控制,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强化生产过程中的品质控制,提高和改善产品品质和产品交货期的水平。在生产过程的不同工序中,公司要求车间人员实施自检和互检,质量部、车间管理人员对生产过程的质量实施质量监控,对关键控制点实时管控。当生产部自检或质量部检测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品时,质量部、生产部及技术研发中心就产品品质问题的原因进行分析,及时提出解决的方案,并进行改善,提高品质保障的程度。质量部根据生产和服务相关内部控制程序对产成品进行最终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方可入库,确保产品入库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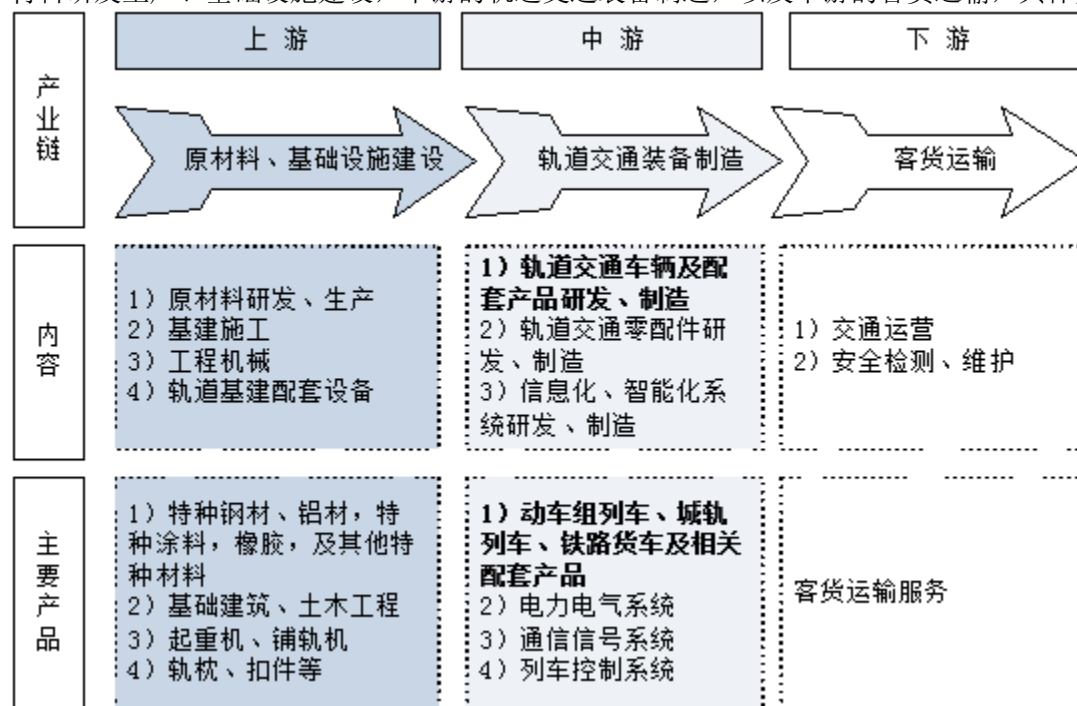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轨道交通是指运营车辆需要在特定轨道上行驶的一类交通工具或运输系统。

根据服务范围差异,轨道交通一般分为国家铁路系统(干线铁路系统)、城际轨道交通(城际铁路系统)和城市轨道交通三大类。国家铁路系统主要承担区域对外的中长距离客货运输;城际铁路主要承担区域内部各城市、城镇之间的旅客运输;城市轨道交通主要为城市及城市圈范围内提供公共客运服务。

根据时速的差异，轨道交通一般分为高速铁路系统（时速高于 250km/h）、快速铁路系统（时速在 160km/h-250km/h 之间）及普速铁路（时速低于 160 km/h）三级。

轨道交通是属于集多专业、多工种于一身的复杂系统，通常由轨道路线、车辆、车站、维护检修基地、供变电、通信信号、指挥控制中心等组成。概括而言，轨道交通产业链包括上游的原材料研发生产、基础设施建设，中游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以及下游的客货运输，具体如下：



包括轨道交通车辆及其配套产品在内的轨道交通装备是轨道交通的核心之一。与此同时，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是轨道交通产业的核心环节。

目前我国是全球高铁行业相关实力最强的国家，拥有全球规模最大的高铁网络。根据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高铁建成里程稳居全球第一，达到了 2168 公里。截止到 2021 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突破 15 万公里；其中高铁超过 4 万公里，可以环绕地球赤道一整圈。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中高速动车组列车、城轨列车等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车辆通风系统、电缆保护系统和智能控制撒砂系统等系统化、系列化产品及其他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

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在产品种类、产品结构、生产工艺、新材料应用、技术服务等方面不断优化升级，自主研发了多个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系统化、系列化产品，在生产工艺方面先后通过多项权威国际认证，包括国际铁路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TS22163: 2017）、DIN6701 粘接体系认证、EN15085-2 轨道车辆焊接体系认证、美国 CWF 焊接体系认证、国际铁路行业标准认证体系证书等。

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和周到的服务，公司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四方庞巴迪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厂商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多种型号动车组列车以及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苏州、成都、沈阳、青岛、土耳其伊兹密尔、新加坡、印度孟买、印度诺伊达等城市地铁车辆。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领域，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乘着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快速升级换代的东风，依托长三角地区雄厚的制造业基础，秉持“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的理念，围绕产业链下游整车制造企业的多样化需求，实施相关多元化战略，逐步推进业务、产品和经营模式的升级。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已经形成科技含量高、种类丰富、质量可靠的产品特色，工艺高超、模式先进、供货及时的生产特色，

各部门联动、响应快速、服务周到的客户服务特色，以及内部创新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特色。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和周到的服务，公司得到下游各大整车制造商的广泛认可，并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厂商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1、产品优势

公司围绕产业链下游整车制造企业的个性化需求，实施相关多元化战略，逐步推进产品升级，形成了独具特色并富有竞争力的产品结构：

首先，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完善产品结构，打造了车辆通风系统、车辆电缆保护系统、智能控制撒砂系统、障碍物与脱轨检测系统等多个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系列，各产品系列品种齐全，能满足客户多样化采购与集中采购的需求，同时，减少分散采购导致装配公差匹配的风险，降低采购成本；

其次，公司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采购需求进行快速产品设计、开发与生产，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

再次，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引擎，在生产工艺、材料运用、产品性能等方面持续推进产品升级，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先后研发了多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单品，相关产品如下：

产品	优势
轻量化风道	有效降低风道的重量、降低制造工艺的复杂性，提高产品的环保性，产品性能处于国内先进水平，有助于轨道交通车辆的轻量化，为公司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障碍物与脱轨检测系统	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研究国外类似装置的基础上进行的再创新，大幅提升装置的抗振动干扰性和工作的稳定性，可有效降低障碍物撞击和列车脱轨引发的风险，提高车辆的智能化水平，可广泛应用于各种自动化等级的列车领域，填补国内的技术空白和市场空白，市场潜力巨大
智能控制撒砂系统	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可以自动根据不同的轨道车辆运行情况进行分量撒砂，技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实现进口替代，市场前景良好

2、研发优势

公司历来重视产品与技术创新，建立了完善的创新机制。在公司内部，公司从组织架构、人员配备、激励机制等多个方面搭建了完整的研发创新体系；在公司外部，公司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的合作研发机制，结合公司实际需求，积极与外部高校、科研机构及整车制造企业开展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改造、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合作交流。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逐步推进产品升级和业务升级，在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领域已经具备了较强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先后研发了多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单品。公司研制的“轨道车辆智能控制撒砂系统”和“轨道车辆废气排放装置”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2011年公司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公司技术中心被无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无锡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2019年公司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为“2019年度江苏省小巨人企业(制造类)”，2021年，成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还取得了“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称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各类专利权48项，在申请的发明专利34项。

3、品牌优势

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和周到的服务，公司得到下游各大整车制造商的广泛认可，并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厂商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多种型号动车组列车以及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苏州、成都、沈阳、青岛、土耳其伊兹密尔、新加坡、印度孟买、印度诺伊达等城市地铁车辆上。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经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积累了良好的口碑。

4、产品质量优势

轨道交通关系公共安全，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要求很高。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在提高产品品质方面精益求精。公司积极推进质量管理标准化工作，设置专门的部门负责产品质量管控，并且建立了一套涵盖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各个业务环节的质量控制体系。在生产工艺方面先后通过多项权威国际、国内认证，包括国际铁路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TS22163:2017)、DIN6701 粘接体系认证、EN15085-2 轨道车辆焊接体系认证、美国 CWF 焊接体系认证、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际铁路行业标准认证体系证书等。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和精湛的生产工艺，可以确保公司产品质量能够满足下游客户严苛的产品质量要求。

5、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客户需求响应机制，能够全方位、高效率地满足客户需求。一方面，针对客户突发性、临时性需求，公司建立了一支技术水平高、响应速度快、服务周到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对于无法远程解决的问题，可以在八小时之内到达客户现场开展问题处置工作；在主要客户所在地，公司派驻专门服务人员进行一对一服务。另一方面，针对客户个性化采购需求，公司建立了涵盖市场、研发、生产和采购等各业务部门的联动机制，能够高效地满足客户多样化采购需求。公司专业、及时、周到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

6、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我国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区位优势明显。首先，长三角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发达，制造业门类齐全，产业链条完整，配套产业完备。公司生产和研发所需的各项原材料和产品检测服务等大部分可以实现就近采购，降低运输成本和时间成本；另一方面，长三角地区公路、水路、铁路、航空等各式运输网络发达，确保公司可以满足客户对供货及时性的要求；与此同时，长三角地区高等教育资源丰富、科研院所众多，可以提供源源不断的技术人才，为公司的创新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7、管理优势

轨道交通配套产品制造企业主要是按项目进行订单导向式生产，客户需求具有多样性，项目供货目标的实现有赖于供应商的研发设计水平、生产组织能力和工艺制造水平。经过长期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培养了大量优秀的生产管理及技术人才，具备同时执行多个生产制造项目的能力。公司在 6S 管理制度基础上，引入 TQM（全面质量管理）、TPM（全员生产维护管理）等精益生产的管理理念，并上线 MES 制造执行系统（如 ERP 生产管理系统），采用“阿米巴”团队独立核算激励机制，因地制宜地进行管理改善，从而实现降本增效，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8、先发优势

各大整车制造企业对配套产品供应商的准入要求非常严格，均会选择产品研发水平较高、产品质量过硬、产品供应快速和售后服务优质的企业作为合格供应商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且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对新进入者来说，建立品牌并获得整车制造商的认可需要长期积累。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产品质量、交付及时性、技术服务、快速响应等方面获得了各大整车制造商的广泛认可和信赖。公司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等国内知名整车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具备了先发优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115,438,475.78 元，比上期期末增长 76.2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7,510,934.45 元，比上期期末增长 81.09%；在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00,702,370.74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4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26,082.04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11%。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070.24	34,749.96	-13.47
营业成本	13,540.85	17,009.11	-20.39
销售费用	1,154.53	1,091.84	5.74
管理费用	3,702.75	2,781.06	33.14
财务费用	-1,199.30	16.27	-7,469.74
研发费用	2,290.27	1,950.25	1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0.80	5,469.47	8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42	4,187.54	-29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58.76	-4,247.92	-918.25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上市相关费用增多及新增子公司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集资金到位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多个研发项目进入投入关键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材料采购付现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在建工程支付增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发行 2700 万社会公众股，募集资金到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7%，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20.39 主要系产品交付量减少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道交通设备	29,830.60	13,308.55	55.39	-13.67	-26.8	增加 4.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城轨车辆配套产品	17,242.00	7,076.40	58.96	6.28	-1.76	增加 3.36 个百分点
动车组车辆配套产品	10,390.45	4,943.79	52.42	-37.15	-43.05	增加 4.93 个百分点
其他	2,198.15	1,288.36	41.39	22.39	28.97	减少 2.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4,902.53	3,064.99	37.48	23.49	32.76	减少 4.37 个百分点
华北	6,557.22	3,522.10	46.29	-71.44	-70.06	减少 2.46 个百分点
华东	15,711.34	5,413.13	65.55	529.04	337.12	增加 15.13 个百分点
境内其他地区	2,913.71	1,478.36	49.26	-43.02	-5.60	减少 20.12 个百分点
境外	-1.8	0	100.00	-111.56	-100.00	增加 42.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9,830.60	13,308.55	55.39	-13.67	-26.8	增加 4.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由于销售产品结构的影响，本期高毛利率产品销售比重增加；

2、公司城轨车辆配套产品业务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28%，主要系本期城轨产品交付量增加所致。

3、公司动车组车辆配套产品业务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7.15%，主要系本期动车产品交付量减少所致。

(1).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轨道交通设备	成本总额	13,308.55	100	16,883.45	100	-26.8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主营产品	直接材料	10,699.12	79.38	13,636.76	80.77	-21.54	
主营产品	直接人工	1,556.65	11.55	2,108.74	12.49	-26.18	
主营产品	制造费用	1,222.78	9.07	1,137.94	6.74	7.4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成本项目构成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稳定，无重大变化。

(4).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新设立广东必得、合肥必得、徐州必得、四川必得 4 家全资子公司，收购江阴海斯瑞 70% 股权。

(5).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232.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3.3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55.4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6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年同期金额（万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154.53	1,091.84	5.74
管理费用	3,702.75	2,781.06	33.14
研发费用	2,290.27	1,950.25	17.43
财务费用	-1,199.30	16.27	-7469.74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290.2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2,290.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7.6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0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
本科	25
专科	18
高中及以下	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年同期金额（万元）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0.80	5,469.47	8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42	4,187.54	-29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58.76	-4,247.92	918.25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 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 况 说 明
货币资金	48,522.09	43.50	11,356.15	17.95	327.28	1、
应收票据	2,619.91	2.35	127.68	0.20	1,951.93	2、
应收账款	20,112.55	18.03	19,286.05	30.48	4.29	
应收款项融资	728.25	0.65	4,492.17	7.10	-83.79	3、
预付款项	533.25	0.48	766.93	1.21	-30.47	4、
存货	10,989.42	9.85	13,081.54	20.67	-15.99	
在建工程	14,778.27	13.25	3,524.20	5.57	319.34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4.58	0.97	393.78	0.62	175.42	6、
应付票据	1,513.61	1.36	2,335.74	3.69	-35.20	7、
应付账款	9,922.26	8.90	5,399.44	8.53	83.76	8、
其他应付款	199.09	0.18	1.03	0.00	19,235.89	9、

其他说明

- 1、货币资金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327.28%，主要系收到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951.93%，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下降 83.79%，主要系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 4、预付款项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下降 30.47%，主要系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 5、在建工程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319.34%，主要系募投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6、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75.42%，主要系预付合肥必得及徐州必得购房款增加所致。
- 7、应付票据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下降 35.20%，主要系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 8、应付账款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83.76%，主要系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 9、其他应付款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9,235.89%，主要系应付费用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报“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第二节第十一项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必畅商贸	100 万	100%
南京必勤	1500 万	100%
郑州必得	1000 万	100%
广东必得	2000 万	100%
合肥必得	1000 万	100%
徐州必得	1000 万	100%
四川必得	1000 万	100%
江阴海斯瑞	1500 万	7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 2021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中提出，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有力支撑“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和“全球 123 快货物流圈”。构建以铁路为主干，以公路为基础，水运、民航比较优势充分发挥的综合交通立体网，到 2035 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 70 万公里左右。国家铁路网规模达到 20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 7 万公里（含部分城际铁路）、普速铁路 13 万公里（含部分市域铁路）；形成由“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为骨架、区域性高速铁路衔接的高速铁路网，由若干条纵横普速铁路主通道为骨架、区域性普速铁路衔接的普速铁路网，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点城市群率先建成城际铁路网，其他城市群城际铁路逐步成网；研究推进超大城市间高速磁浮通道布局和试验线路建设。将加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4 极，长江中游、山东半岛、海峡西岸、中原地区、哈长、辽中南、北部湾和关中平原 8 个组群，呼包鄂榆、黔中、滇中、山西中部、天山北坡、兰西、宁夏沿黄、拉萨和喀什 9 个组团之间的交通联系强度，构建 6 条主轴、7 条走廊、8 条通道组成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

在 2021 年 12 月 9 日印发的《“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中提出，要推动先进交通装备应用，推广先进适用运输装备，开展 CR450 高速度等级中国标准动车组、谱系化中国标准地铁列车研发应用，推广铁路重载运输技术装备；推进水下机器人、深潜水装备等新型装备研发；推进智能仓储配送设施设备发展；巩固提升高铁等领域全产业链竞争力，在轨道交通等技术装备领域创建中国标准、中国品牌。要夯实创新发展基础，推动交通科技自立自强，强化交通运输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加快研发轴承、基础技术平台及软硬件系统等关键部件，推动实现自主可控和产业化；加强交通运输领域前瞻性、战略性技术研究储备，开展高速磁悬浮技术研究论证。要全面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全面推动交通运输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养护全生命周期绿色低碳转型，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形成绿色低碳发展长效机制，让交通更加环保、出行更加低碳。

我国的高铁资源，无论从技术上还是规模上，均处于全球领先地位，拥有独特优势。一是高铁网络建设方面，《中国交通的可持续发展》白皮书指出，2019 年我国的高速铁路里程达到 3.5 万公里，占全球高铁运营里程的三分之二以上，初步实现了相邻大中城市间 1 至 4 小时交通圈、城市群内半小时至 2 小时工作生活圈。2021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出，到 2035 年，我国高速铁路里程将在现有基础上翻番，达到 7 万公里。

由此可见，中国高铁行业的发展道路依旧宽阔。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的发展战略为：以科技创新为引擎，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夯实传统业务为基础，以相关多元化为策略，将公司打造为现代化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业集团。围绕公司总的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深耕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这一领域：一方面，努力做大、做强现有业务板块；另一方面，继续深挖客户潜在需求并据此开展针对性的产品和技术研发；与此同时，公司将精心组织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理、有效地使用。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面临着新的经济形势和社会环境，风险与机遇并存，公司将围绕拟定的战略目标，夯实基础，创新增效，为实现年度目标，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继续做大、做强现有业务板块

未来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巩固轨道交通车辆空调通风系统、电缆保护系统等传统成熟产品业务的市场竞争地位；另一方面继续大力推广智能控制撒砂系统以及接触式障碍物与脱轨检系统等新产品，将这两类产品发展为公司的拳头产品，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高产品性能。

2、围绕客户潜在需求开展针对性的产品和技术研发

(1) 与核心客户保持密切沟通，深挖客户需求

公司下游行业很集中，主要客户是中国中车下属的各轨道交通车辆整车制造商，与公司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我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正处于升级换代的关键期，提高轨道交通车辆装备的智能化、绿色化、轻量化水平，提高车辆的可靠性等是当前世界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制造的重点发展方向。公司凭借丰富的行业积累，深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并开展针对性的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工作，持续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2) 持续壮大研发力量，使创新驱动动力不断增强

进一步夯实科研人才的队伍建设，不断招聘优秀人才充实研发队伍，努力打造一个专业齐全，功能覆盖项目预研、产品开发、测试验证等各研发环节的完整研发队伍体系；与此同时，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引入先进研发设备，构建现代化的研发试验体系，更好地服务于客户需求。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必得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壮大公司研发力量的重要举措，该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使公司的整体研发水平再上一个新台阶，创新驱动动力持续增强，为公司抓住产业发展机遇，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3、完善人力资源机制

持续完善涵盖薪酬、绩效、素质测评、培训及招聘等各业务模块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现有岗位评价与考核体系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合理的岗位责任制和绩效评价

体系，将建立更加有序化的岗位竞争、轮换、激励、淘汰机制，激发各个部门人员工作动力和创新活力。

4、精心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结合长期发展战略，在深入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做出的重大发展规划，因此公司将精心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包括做好前期的储备人员招聘及培训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建设管理工作，项目建成后确保项目高效运营，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工作等，使募集资金得到合理、有效地使用。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风险

(1) 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交通运输业是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产业，而轨道交通则是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因此，国家各类相关政策性文件一直将轨道交通行业列为优先发展和加快发展的行业。得益于此，处于轨道交通业上游的轨道交通车辆制造业近几年来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轨道交通行业发展速度下降，对轨道交通装备需求量减少，进而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审批节奏不稳的风险

当前，新增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是拉动轨道交通装备需求的主要因素。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具有投资金额大、影响范围广等特点，因此，国家对该类投资项目的审批规定了严格的审批标准和审批程序。近几年来，国家不断下放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审批权限，这有利于地方政府灵活、高效地实

施轨道交通建设项目，但也有可能导致地方过度投资。在当下我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宏观背景下，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投资已成为我国政府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着力点。但是不排除存在政府部门收紧基础设施投资项目审批权限，或放缓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审批进度的可能。如果国家收紧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审批，则可能对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投资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制造业，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鉴于轨道交通关系公共安全，如果轨道交通项目建设或者运营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其他意外状况，也可能会直接影响政府部门对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审批及实施进度，进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风险

(1) 行业特性导致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主营中高速动车组列车、城轨车辆等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轨道交通车辆整车制造企业。而国内轨道交通车辆整车制造行业非常集中，在中高速动车组列车和城市轨道交通列车（低速动车组列车）制造领域，中国中车下属的各整车制造企业几乎占据了国内 100% 的市场份额。这种行业特性导致发行人客户非常集中。目前，在公司产品涉及的领域，中国中车下属各整车制造企业独立采购，但是，如果未来中国中车下属各整车制造企业通过联合招标等集中采购方式选择供应商，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存在认证、技术、资金、人才、市场等壁垒，市场准入条件较高。由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市场需求旺盛以及我国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不断发展，本行业可能会吸引更多的潜在竞争对手参与竞争，市场竞争程度可能加剧。如果将来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格局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持续保持研发水平、产品质量、产品供应速度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领先优势，可能会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

3、经营风险

(1) 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的不确定性风险

鉴于轨道交通关系公共安全，轨道交通装备相关新产品、新技术投入使用前的审查、认证周期长，前期投入大。如果公司未来受各种客观条件的制约，不能对未来技术、市场的发展趋势做出准确判断，致使公司在新技术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做出准确决策，则公司研发项目将存在失败的风险；并且，即使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成功，也存在不能得到市场广泛认可或经济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专业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缺乏的风险

公司保持持续、快速的发展，得益于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等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以及产品的多元化发展，公司对于高素质、专业化的优秀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加。如果将来公司不能根据研发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及时引进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公司业务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3) 产品质量问题风险

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关系公共安全，对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要求很高。为满足客户的质量要求，公司已建立起涵盖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质量检验等各业务环节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设立专门的质量管理部门把控产品质量。自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产品质量事故或质量纠纷。如果将来公司产品出现质量缺陷，影响到轨道交通车辆的正常运行，将会损害公司声誉，降低客户对公司的信赖度，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且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主要原材料包括铝管、不锈钢板、裕得丽板、吸音材、玻纤布、铜绞线、保温材料等并且公司使用的许多原材料是小众新型材料，无公开市场价格。如果整体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会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9年末、2020年末及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6,338.89万元、19,286.05万元和20,112.55万元，占各年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23%、27.45%和30.48%，占比较高。公司客户主要为央企和大型地方国企，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1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80%左右。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经营情况恶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可能增加。

(2) 存货规模增加的风险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5,503.39万元、13,081.54万元和10,989.42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04%、20.67%和9.85%。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轨道交通车辆整车制造企业，其对配套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很高，公司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对方装车调试、验收合格后，方能取得收入确认凭证确认收入。行业的特殊性及其产品特征决定了下游客户的生产周期和回款周期较长，进而导致公司与客户的结算周期较长。这导致公司发出商品占款较多，存货周转周期较长。未来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存货规模也将进一步增大。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则可能使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这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业务集中于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制造领域，产品的市场需求与下游整车制造行业的景气度密切相关，而整车制造行业的发展主要取决于我国轨道交通领域投资情况。如果未来铁路行业投资或者产业政策出现重大变化，公司的技术服务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整体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核心人员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不及预期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自身未能及时进行调整，则不能排除公司在未来期间的经营业绩无法持续增长，甚至可能出现公司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的风险。

(4) 主要产品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凭借较高的行业准入门槛以及公司较强的创新能力、配套服务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公司盈利能力较强。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末，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3.00%、51.05%和55.39%。如果未来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力成本上升都将使公司面临毛利率水平下降的风险。

(5) 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达产需要一定时间，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发行人的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5、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分别于 2014 年 8 月、2017 年 12 月、2020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调整或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运用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巩固和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地位，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如因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实施，或因行业竞争加剧、市场环境突变、项目管理不善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实施，均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此外，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存在因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坚群及其配偶刘英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70.4% 股权。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在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施加不利影响，公司及中小股东面临利益受损的风险。

8、股市波动风险

股票价格的波动除受公司的盈利状况、发展前景等与自身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因素影响外，还受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经济政策、市场心理、股票市场供求状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股市存在频繁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如果投资者投资策略实施不当，可能会给投资者造成损失。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缺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依法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对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财务决算，利润分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历次董事会召集、主持、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规范、完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等规范、完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地参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制定、生产经营决策，内部控制规范等公司事务，有力地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5、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运行情况良好，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各位委员谨慎、认真、勤勉、尽责，在公司战略发展、募集资金投向确定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明晰，产权清晰，不存在无偿占有或使用情况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制定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财务部门独立行使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4、机构方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机构人员的独立运作，公司机构的设立、调整或者撤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

5、业务方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并遵守“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承诺函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的“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2021 年 5 月 12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4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6 日	www. sse. com. cn	2021 年 9 月 7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坚群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21-05-11	2024-05-11	5,760	5,760	-	-	86.7	否
何明	副总经理	男	37	2021-05-11	2024-05-11	12	12	-	-	56.36	否
汤双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8	2021-05-11	2024-05-11	195	195	-	-	76.36	否
丁胜	副总经理	男	43	2021-05-11	2024-05-11	-	-	-	-	61.57	否
刘英	董事、行政部长	女	52	2021-05-11	2024-05-11	1,851	1,851	-	-	43.2	否
夏帮华	董事、市场部长	男	39	2021-05-11	2024-05-11	6	6	-	-	16.34	否
李碧玉	采购部长、监事会主席	女	48	2021-05-11	2024-05-11	24	24	-	-	14.92	否
薛晓明	董事、技术研发部长	男	44	2021-05-11	2024-05-11	6	6	-	-	14.62	否
姜荷娟	监事、内部审计部长	女	46	2021-05-11	2024-05-11	6	6	-	-	7.31	否

肖兵	职工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21-05-11	2024-05-11	-	-	-	-	11.28	否
张元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05-11	2024-05-11	-	-	-	-	0	否
彭城	独立董事	男	39	2021-05-11	2024-05-11	-	-	-	-	7.14	否
徐作俊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05-11	2024-05-11	-	-	-	-	7.14	否
合计	/	/	/	/	/	7,860	7,860	-	/	402.9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坚群	2013年毕7月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农林牧渔类农林管理类乡镇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9年9月-1993年12月，就职于常州市医药公司；1994年3月-2001年12月，任江阴市电讯器材二厂业务员；2002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英	2013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农林牧渔类农林管理类乡镇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9年3月-2001年12月，就职于常州市元件六厂；2002年4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政人事部部长。
汤双喜	1995年7月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涉外会计专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5年8月-2000年12月，任江阴市滨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2001年1月-2003年12月，任无锡安信会计事务所项目助理、经理；2004年1月-2008年7月，任江阴诚信会计事务所项目经理、部主任；2008年8月-2011年1月，任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2月-2014年7月，任江阴力博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8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夏帮华	2007年7月毕业于常州工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6月至2015年5月，历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市场部职员、部长；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市场部部长。
薛晓明	1999年7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金属加工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2月-2004年2月，任江阴市恒鼎特钢制品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2月-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部部长。
彭城	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任第一太平戴维斯（中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外企租赁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4月，任华泰证券证券经纪部，法务；2007年5月至2011年11月，任上海市民联律师事务所资本市场部，专职律师；2011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本市场部，资深律师；2016年4月至今，任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资本市场部，合伙人；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元	1977年3月至1979年3月，任北京卢沟桥农场，农工；1983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北京地铁车辆厂，厂长；2007年12月至2011年8月，任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车辆部，车辆部部长、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8年3月，任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技术研发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2018年3月，退休；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作俊	1996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江阴市审计事务所审计部，部门经理；2000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03年12月至今，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阴分所负责人；2003年12月至今，任江阴骏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月至今，任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无锡翔龙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碧玉	1997年7月毕业于西安矿业机械学院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4月-2000年8月，就职于无锡市煤矿机械厂；2000年9月-2006年6月，自由职业者；2006年7月至2015年5月，历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部职员、部长；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采购部部长。
姜荷娟	1994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江阴市月城节能油厂财务部，助理会计；2000年2月至2004年3月，任江阴市金宏除锈磨料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2004年4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长；2015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8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部长。
肖兵	2013年7月毕业于江南大学工程监理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7月-2009年4月，任上海中远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装配工人；2009年5月-2010年9月，任常州市节节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焊接工人；2010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焊接技师，2015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公司监事、生产部职工
何明	2007年7月毕业于佳木斯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1年1月，任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自动化学院焊接教研室主任；2011年2月至2013年2月，任常州市百亿达尔轨道客车配件有限公司质量部焊接总监；2013年2月至2015年2月，任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焊接总监；2015年3月至2016年5月，任常州恒鼎轨道科技有限公司计划物控部副总工程师兼计划物控部长；2016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部长；2018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丁胜	2002年6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焊接工艺与设备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6月至2008年9月，任常州飞机制造有限公司（现常州蓝翼飞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一分厂、航空技校焊接工程师、系主任、校长助理；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格力博集团常州格腾园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PIE（工艺整合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8年1月，任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产品事业部、质量部经理；2018年2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2018年5月至今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汤双喜	江阴联成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12/20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江阴联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坚群	必畅商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3/12/04	-
王坚群	南京必勤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5/29	-
汤双喜	南京必勤	监事	2018/5/29	-
李碧玉	郑州必得	监事	2019-1-7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南京必勤得创智能有限公司、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方案，并就董事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股东大会决定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除独董张元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或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02.94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2/9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4/2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4/20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4/26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5/24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7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8/19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4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10/27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元	是	7	0	7	0	0	否	2
彭程	是	7	0	7	0	0	否	2
徐作骏	是	7	2	5	0	0	否	2
王坚群	否	7	7	0	0	0	否	2
汤双喜	否	7	7	0	0	0	否	2
薛晓明	否	7	7	0	0	0	否	2
夏帮华	否	7	7	0	0	0	否	2
刘英	否	7	7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汤双喜、彭程、徐作骏

提名委员会	彭程、张元、王坚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英、彭程、徐作骏
战略委员会	王坚群、夏帮华、张元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4/9	审议通过了：1、《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聘请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1/4/2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1/8/19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1/10/2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4/9	审议通过《公司年度发展规划》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4/9	审议通过：1、《关于董事、监事 2021 年度的薪酬的议案》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5).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4/9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4
销售人员	37
技术人员	27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36
研发人员	50
合计	3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
本科	61
大专	82
大专以下	188
合计	33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绩效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设计公司的薪酬政策和方案。公司管理技术人员按照市场行情和员工岗位、能力的匹配度确定薪酬标准，同时根据工作完成度，出勤率等按月进行绩效考核，将员工绩效和员工奖金挂钩，以调动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各项指标的达成。一线员工的薪酬政策按照“多劳多得、奖优罚劣”的原则设计，主要采用计件工资制，通过月度的绩效考核确保产品质量、交期、成本等目标的实现。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800 万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32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 51.11%。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8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股本 3,240 万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4,040 万股。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对子公司的管理，包括提名子公司董事人选，以通过子公司董事实现有效管理，规范子公司投资行为有效提高投资决策科学性和风险管控力，规范运作水平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报告期内，不存在尚未完成整改的公司治理问题。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环境信息情况

(二)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保问题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形。公司主要污染有：

1、废气

废气主要为胶水在粘接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切割等过程产生的少量烟尘。粘接环节拟配备专门的粘接房，通过废气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同时，项目厂房拟配备完善的工厂除尘系统和工厂通风系统，及时吸附烟气并通过通风系统保证厂房内烟尘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2、废水

公司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P。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自流入生活污水调节池，经一元化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通过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废水排放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CB8978-1996）中一级标准，排入市政管网。

3、固体废物

公司的固体废物较少，主要是一般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旧原材料、金属固体废弃物等可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固废均综合利用或有效处置，不外排。

4、噪声

噪声主要为绕管机、注塑机、数控车床、冲床等，噪声源强 ≤ 92 dB(A)。对重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措施：①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机加工设备，并在室内布置，利用墙壁噪声以减少或降低噪声级；②项目合理安排车间内机加工设施布局，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③对于噪声超标的工序操作人员将实行劳动防护措施。经过减震、隔声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噪声影响。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节水措施

(1) 从给水系统的设计上限制超压出流和无效冷水量的产生；合理配置节水器具和水表等硬件设施，减少水量浪费，提高水资源利用率，降低水资源无效消耗；

- (2) 供水系统采取防渗、防漏措施；
- (3) 用水系统采用清浊分流，对已使用过的废水进行处理回用，减少新耗水量；
- (4) 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培训，不断增强广大员工的节水意识。
- (5) 按照国家节水法规的规范和标准，建立完善的节水责任机制和管理监督机制。

2、节电措施

- (1) 优先选用节能型照明灯具；
- (2) 采用能耗低的节能灯具、变压器、启动设备、变频空调和变频风机等；
- (3) 厂房采用合理的床墙比以及节能结构和节能材料，以节省能耗；
- (4) 加强用电设备的维护和管理，防止污染，以提高供电效率降低能耗；
- (5) 在中午休息时间关闭不生产工作场所的空调（夏季）和日光灯；
- (6) 贯彻国家的节能政策，同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新增的生产、辅助和电力设备等，均采用国家推荐的节能型机电产品；
- (7) 合理布置照明灯具，保证重点部位的照明需求；
- (8) 严格执行夜间照明时间规定，以有效节约能源。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节水措施

- (1) 供水系统采取防渗、防漏措施；
- (2) 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培训，不断增强广大员工的节水意识。
- (3) 按照国家节水法规的规范和标准，建立完善的节水责任机制和管理监督机制。

2、节电措施

- (1) 优先选用节能型照明灯具；
- (2) 加强用电设备的维护和管理，防止污染，以提高供电效率降低能耗；
- (3) 在中午休息时间关闭不生产工作场所的空调（夏季）和日光灯；
- (4) 贯彻国家的节能政策，同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新增的生产、辅助和电力设备等，均采用国家推荐的节能型机电产品；
- (5) 合理布置照明灯具，保证重点部位的照明需求；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等方面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

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王坚群以及实际控制人王坚群、刘英	备注 1	详见备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夏帮华、薛晓明、汤双喜、何明的承诺	备注 2	详见备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李碧玉的承诺	备注 3	详见备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姜荷娟的承诺	备注 4	详见备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坚群、刘英之子王恺、王坚群之兄王坚平的承诺	备注 5	详见备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法人股东联成投资的承诺	备注 6	详见备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7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备注 8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9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备注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	备注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备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1、自必得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必得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必得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必得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必得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必得科技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必得科技并通过必得科技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4、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 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必得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份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4、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 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4：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5：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

2、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6：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年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单位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

2、本单位任何时候拟减持必得科技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必得科技并通过必得科技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单位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7：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个交易日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为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

（4）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备注 8：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达到上限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股价稳定预案的停止条件；

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内股价稳定预案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在不影响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拟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前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5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将按照方案实施股份增持。

(3)控股股东用于增持股份之资金不低于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但不高于其最近 3 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

备注 9: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1)在不影响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计划实施完毕,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发生后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并于该情形出现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

(2)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薪酬总额及直接或间接股利分配总额之和的 30%。

(3)上述承诺对公司上市 3 年内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约束力。

备注 10: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单独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必得科技(含必得科技控制的企业,下同)所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在本人单独或与他人共同控制必得科技期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制从事与必得科技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企业、其他组织或经济实体。

(3)本人承诺不向业务与必得科技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对必得科技的控制权,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必得科技及必得科技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备注 11: 1、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人员、财务、资产与股东严格分离,从而有效减少了关联交易发生。

2、《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严格按制度规范操作,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3、针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制定了专门的《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维护公司资金安全负有法定义务。公司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发生业务和资金往来时,应严格监控资金流向,防止资金被占用。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决策和实施。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做出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必得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必得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必得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必得科技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必得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必得科技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备注 12: 必得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若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市之前未缴或少缴相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或处罚的,将全额承担必得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应补缴或缴纳的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有关罚款、滞纳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1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一户通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28,049	14,049	-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5,000	5,000	-
大存单	自有资金	8,000	8,000	-
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50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1/1/8	2024/1/8	自有	-	按月付息	3.36%	-	31.17	-	是	是	-
农行	大额存单	3,000.00	2021/1/12	2024/1/12	自有	-	到期支付	3.9875%	-	-	-	是	是	-
农商行	大额存单	4,000.00	2021/3/12	2024/3/12	自有	-	到期支付	4.125%	-	-	-	是	是	-
兴业	大额存单	5,000.00	2021/6/21	2022/6/21	募集资金	-	半年付息	4.18%	-	104.50	-	是	是	-
宁波行	一户通定期存款	8,500.00	2021/9/24	2021/12/24	募集资金	-	到期支付	3.00%	-	63.75	8,563.75	是	是	-
宁波行	一户通定期存款	5,500.00	2021/9/24	2021/12/24	募集资金	-	到期支付	3.00%	-	41.25	5,541.25	是	是	-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	2021/9/29	2021/12/29	自有	-	到期支付	2.30%	-	2.80	502.80	是	是	-
宁波行	一户通定期存款	8,529.75	2021/12/24	2022/3/24	募集资金	-	到期支付	1.70%	-	-	-	是	是	-
宁波行	一户通定期存款	5,519.25	2021/12/24	2022/3/24	募集资金	-	到期支付	1.70%	-	-	-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00	100	0	0	0	0	0	8,1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100	100	0	0	0	0	0	8,100	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00	7.41	0	0	0	0	0	600	5.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00	92.59	0	0	0	0	0	7,500	69.4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2,700	0	0	0	2,700	2,7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2,700	0	0	0	2,700	2,7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100	100	2,700	0	0	0	2,700	10,8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4号文），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00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800万股，2021年3月1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2,700	2021/2/10	15.99	2,700	2021/3/1	2,700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请分别参见本章节“一、股本变动情况”及“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相关表述，该变动对公司资产负债表等中如“实收资本（或股本）”等科目的影响，请关注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坚群	-	5,760.0000	53.33	5,7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英	-	1,740.0000	16.11	1,7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江阴联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	5.56	6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曾亚狮	33.1289	33.1289	0.31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尹红	17.8798	17.8798	0.17		无		境内自然人
法国兴业银行	15.2300	15.2300	0.14		无		境外法人
高劲松	15.0000	15.0000	0.14		无		境内自然人
李顺志	12.3700	12.3700	0.11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刚	12.00	12.0000	0.11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明	11.5300	11.5300	0.11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曾亚狮		33.1289	人民币普通股	33.1289			
李尹红		17.8798	人民币普通股	17.8798			
法国兴业银行		1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300			
高劲松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李顺志		1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700			
赵刚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陈明		11.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300			
曾向君		1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			
张作民		1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2			
杨耀武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 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 份数量	
1	王坚群	5,760	2024-03-01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刘英	1,740	2024-03-01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江阴联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0	2022-03-04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王坚群与刘英为夫妻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坚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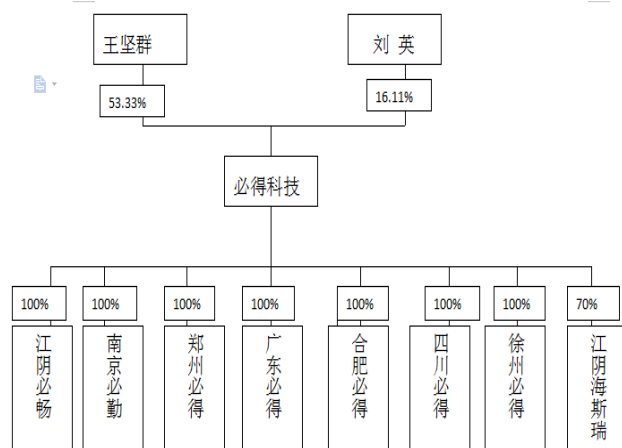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坚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姓名	刘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行政部部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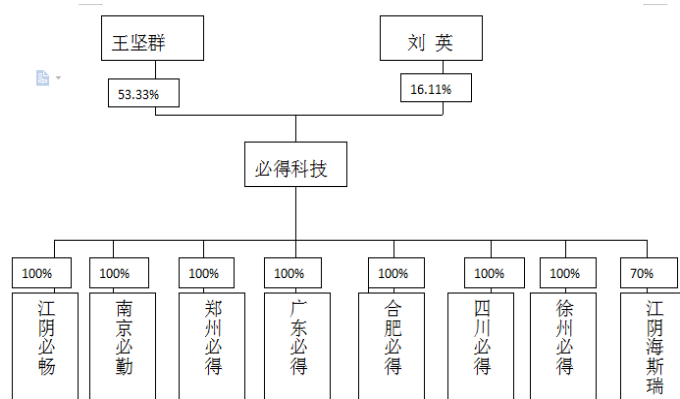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得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必得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必得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必得科技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21 年度，必得科技营业收入为 30,070.24 万元，营业收入系其关键绩效指标，营业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直接关系到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合理性，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2）查阅销售合同和价格协议，检查合同价款、支付条件、验收方式等关键内容，分析收入确认政策是否合理。

（3）检查客户结算通知单、收货确认单，结合价格协议，测算收入确认的金额是否准确。

（4）结合产品结构、客户结构、材料成本等因素分析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确认毛利率是否异常。

（5）函证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及销售额，确认收入金额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6）结合信用政策，检查主要客户期后回款情况，进一步确认收入金额是否真实、准确。

（二）存货存在性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5. 存货”及“附注七、9. 存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必得科技存货余额 11,779.29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89.86 万元，由于存货期末余额较大，我们将期末存货的存在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期末存货的存在性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必得科技与生产、销售、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针对相关内控执行穿行测试和控制测试，确认内控设计是否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2) 对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确认存货是否存在、完整。

(3) 函证主要客户的发出商品余额，确认发出商品是否存在、完整；获取主要客户系统的未结算明细，核对双方未结算数量的差异。

(4) 检查未完成的销售订单，确认期末存货存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5) 检查成本计算单是否正确，确认期末存货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必得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必得科技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必得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必得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必得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必得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必得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必得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85,220,930.02	113,561,470.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199,108.25	1,276,800.39
应收账款	七、5	201,125,522.29	192,860,503.8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282,540.10	44,921,694.60
预付款项	七、7	5,332,517.28	7,669,275.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401,724.66	2,823,01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9,894,245.77	130,815,366.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62,852.83	1,003,474.00
流动资产合计		839,519,441.20	494,931,603.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6,797,265.14	36,390,622.84
在建工程	七、22	147,782,704.67	35,242,033.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235,495.38	
无形资产	七、26	59,423,114.73	59,302,045.03
开发支出			
商誉		1,917,905.5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916,757.92	2,926,95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0,845,791.20	3,937,843.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919,034.58	137,799,504.50
资产总计		1,115,438,475.78	632,731,107.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5,136,142.22	23,357,448.04
应付账款	七、36	99,222,646.35	53,994,424.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331,469.71	209,762.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043,816.97	8,987,694.27
应交税费	七、40	9,497,734.26	11,892,755.89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90,854.24	10,296.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317,292.4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401,020.45	
流动负债合计		141,940,976.67	98,452,381.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981,034.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302,21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3,244.60	

负债合计		146,224,221.27	98,452,38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8,000,000.00	8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59,037,603.11	94,037,64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3,853,768.58	45,419,215.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46,619,562.76	313,821,86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7,510,934.45	534,278,726.58
少数股东权益		1,703,32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9,214,254.51	534,278,72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5,438,475.78	632,731,107.62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313,027.97	113,061,216.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169,108.25	1,276,800.39
应收账款	十七、1	209,036,967.10	192,860,503.88
应收款项融资		7,282,540.10	44,921,694.60
预付款项		16,000,288.15	7,581,830.1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1,726,642.54	3,702,548.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4,732,656.32	130,815,366.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6,981.13
流动资产合计		837,261,230.43	495,186,942.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6,270,000.00	2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998,255.76	36,390,622.84
在建工程		147,782,704.67	25,588,608.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53,648.44	
无形资产		57,450,892.51	59,302,045.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9,626.21	2,926,95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2,223.20	292,393.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697,350.79	149,000,629.39
资产总计		1,116,958,581.22	644,187,57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136,142.22	23,357,448.04
应付账款		95,397,223.36	53,131,619.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8,235.52	209,762.19
应付职工薪酬		7,046,468.96	8,726,194.27
应交税费		9,366,610.64	11,883,038.49
其他应付款		8,100,921.86	5,008,301.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252.75	
其他流动负债		5,3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1,380,855.31	102,316,364.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4,863.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863.31	
负债合计		142,035,718.62	102,316,36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8,000,000.00	8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9,037,603.11	94,037,64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853,768.58	45,419,215.66
未分配利润		354,031,490.91	321,414,349.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4,922,862.60	541,871,207.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6,958,581.22	644,187,571.68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0,702,370.74	347,499,597.8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0,702,370.74	347,499,597.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7,260,820.40	231,597,501.9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5,408,533.91	170,091,068.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369,761.53	3,112,198.34
销售费用	七、63	11,545,281.20	10,918,388.30
管理费用	七、64	37,027,520.71	27,810,612.66
研发费用	七、65	22,902,719.08	19,502,500.98
财务费用	七、66	-11,992,996.03	162,733.05
其中：利息费用		87,309.19	193,648.72
利息收入		12,133,861.46	153,265.86
加：其他收益	七、67	942,691.05	2,268,05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041.10	2,108,15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757,613.56	1,852,101.1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847,634.99	-2,351,652.2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7,807,033.94	119,778,753.44
加: 营业外收入	七、74	56,071.94	2,054,230.44
减: 营业外支出	七、75	536,264.95	107,369.0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326,840.93	121,725,614.81
减: 所得税费用	七、76	12,418,336.46	17,227,809.2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08,504.47	104,497,805.5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08,504.47	104,497,805.5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4,526,082.04	104,497,805.5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22.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908,504.47	104,497,805.5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526,082.04	104,497,805.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422.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9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03,226,960.13	347,499,597.8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37,108,514.31	170,764,498.33
税金及附加		2,269,692.72	3,103,550.43
销售费用		11,545,281.20	10,918,388.30
管理费用		35,233,417.03	24,512,222.76
研发费用		24,785,647.35	19,502,500.98
财务费用		-10,913,532.74	161,067.15
其中：利息费用		5,035.90	193,648.72
利息收入		10,968,158.07	149,468.76
加：其他收益		937,597.78	2,268,05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8,041.10	2,108,15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5,275.60	1,852,101.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47,634.99	-2,351,65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590,668.55	122,414,027.40
加：营业外收入		55,780.80	2,047,252.93
减：营业外支出		532,926.99	107,369.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113,522.36	124,353,911.26
减：所得税费用		12,767,993.18	17,227,809.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45,529.18	107,126,101.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45,529.18	107,126,101.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345,529.18	107,126,101.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992,823.66	274,217,666.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56.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828,164.17	8,253,82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838,244.76	282,471,49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816,832.29	127,828,558.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22,917.94	42,182,63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17,121.71	44,747,30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40,273,390.77	13,018,31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30,262.71	227,776,80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07,982.05	54,694,68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41.10	2,108,154.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000,000.00	355,765.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8,041.10	419,463,920.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097,420.53	20,588,56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84,807.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82,228.12	377,588,56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4,187.02	41,875,35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2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200,000.00	40,512,18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14,442,449.72	966,98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42,449.72	42,479,16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587,550.28	-42,479,16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1.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740,404.03	54,090,882.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60,804.77	59,469,92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301,208.80	113,560,804.77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659,423.08	274,217,666.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56.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6,501.37	15,168,60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333,181.38	289,386,26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232,397.95	126,829,505.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55,230.47	39,865,49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70,469.49	44,604,66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07,509.52	13,047,28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65,607.43	224,346,94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67,573.95	65,039,320.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41.10	2,108,154.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351,96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8,041.10	419,460,123.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49,276.86	16,473,65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70,000.00	37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19,276.86	387,473,65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91,235.76	31,986,47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2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200,000.00	40,512,180.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2,640.97	966,98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72,640.97	42,479,16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257,359.03	-42,479,16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1.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332,755.94	54,546,632.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060,550.81	58,513,91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393,306.75	113,060,550.81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45,419,215.66		313,821,868.20		534,278,726.58		534,278,72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93,834.56		-93,834.56		-93,834.5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45,419,215.66		313,728,033.64		534,184,892.02		534,184,89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00,000.00				364,999,960.39				8,434,552.92		32,891,529.12		433,326,042.43	1,703,320.06	435,029,36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526,082.04		84,526,082.04	382,422.43	84,908,504.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00,000.00				364,999,960.39								391,999,960.39	1,320,897.63	393,320,858.0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000,000.00				364,999,960.39								391,999,960.39		391,999,960.3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权益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34,706,605.46		260,536,672.86		470,280,921.04	470,280,921.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34,706,605.46		260,536,672.86		470,280,921.04	470,280,92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712,610.20		53,285,195.34		63,997,805.54	63,997,805.5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04,497,805.54		104,497,805.54	104,497,805.54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12,610.20		-51,212,610.20		-40,500,000.00	-4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12,610.20		-10,712,610.2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0,500,000.00		-40,500,000.00	-40,500,000.00
4.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000,000.00				364,999,960.39						391,999,960.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434,552.92	-51,634,552.92		-43,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34,552.92	-8,434,552.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200,000.00		-43,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000,000.00				459,037,603.11			53,853,768.58	354,031,490.91		974,922,862.60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34,706,605.46	265,500,857.42	475,245,105.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1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34,706,605.46	265,500,857.42	475,245,10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12,610.20	55,913,491.79	66,626,10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126,101.99	107,126,101.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12,610.20	-51,212,610.20	-4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12,610.20	-10,712,610.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500,000.00	-40,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000,000.00				94,037,642.72				45,419,215.66	321,414,349.21	541,871,207.59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2015年6月3日在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2021年1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0万股，并于2021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108,000,0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0,000.00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43701078X。

公司住所：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27号。

公司经营范围：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及通信信号配件、空调风道及配件的开发、设计与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①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	必畅商贸	100.00	-
②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必勤得创	100.00	-
③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必得	100.00	-
④	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必得	100.00	-
⑤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必得	100.00	-
⑥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徐州必得	100.00	-
⑦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必得	100.00	-
⑧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江阴海斯瑞	70.00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

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款项账龄起始点。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组合 2：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于组合 1，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于组合 2，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

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4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质保义务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与客户已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结算凭据时确认收入；需要安装的配件销售在安装完成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确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

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详见附注五、28

② 租赁负债

详见附注五、34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

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5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	1、经第二届董事会十六次和第二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	无

<p>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七、42。</p> <p>2021 年 11 月，财政部会计司发布了针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实施问答，指出“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根据上述相关准则的实施问答，本公司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p>	<p>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p>	
---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561,470.91	113,561,470.91	-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6,800.39	1,276,800.39	-
应收账款	192,860,503.88	192,860,503.88	-
应收款项融资	44,921,694.60	44,921,694.60	-
预付款项	7,669,275.19	7,669,275.19	-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23,017.33	2,823,017.33	-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815,366.82	130,815,366.82	-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3,474.00	1,003,474.00	-
流动资产合计	494,931,603.12	494,931,603.12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390,622.84	36,390,622.84	-
在建工程	35,242,033.87	35,242,033.87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4,129.54	374,129.54
无形资产	59,302,045.03	59,302,045.03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6,959.56	2,926,959.5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7,843.20	3,937,843.2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799,504.50	138,173,634.04	374,129.54
资产总计	632,731,107.62	633,105,237.16	374,12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357,448.04	23,357,448.04	-
应付账款	53,994,424.49	53,994,424.49	-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9,762.19	209,762.1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987,694.27	8,987,694.27	-
应交税费	11,892,755.89	11,892,755.89	-
其他应付款	10,296.16	10,296.16	-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333.33	223,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98,452,381.04	98,675,714.37	223,333.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4,630.77	244,630.7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630.77	244,630.77
负债合计	98,452,381.04	98,920,345.14	467,96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000,000.00	81,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037,642.72	94,037,642.72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419,215.66	45,419,215.66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3,821,868.20	313,728,033.64	-93,83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4,278,726.58	534,184,892.02	-93,834.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4,278,726.58	534,184,892.02	-93,83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2,731,107.62	633,105,237.16	374,129.54

各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061,216.95	113,061,216.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6,800.39	1,276,800.39	
应收账款	192,860,503.88	192,860,503.88	
应收款项融资	44,921,694.60	44,921,694.60	
预付款项	7,581,830.19	7,581,830.19	
其他应收款	3,702,548.33	3,702,548.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0,815,366.82	130,815,366.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6,981.13	966,981.13	
流动资产合计	495,186,942.29	495,186,942.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500,000.00	2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390,622.84	36,390,622.84	
在建工程	25,588,608.76	25,588,608.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4,129.54	374,129.54
无形资产	59,302,045.03	59,302,045.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6,959.56	2,926,95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393.20	292,393.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000,629.39	149,374,758.93	374,129.54
资产总计	644,187,571.68	644,561,701.22	374,12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357,448.04	23,357,448.04	
应付账款	53,131,619.90	53,131,619.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9,762.19	209,762.19	
应付职工薪酬	8,726,194.27	8,726,194.27	
应交税费	11,883,038.49	11,883,038.49	
其他应付款	5,008,301.20	5,008,301.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333.33	223,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2,316,364.09	102,539,697.42	223,33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4,630.77	244,630.7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630.77	244,630.77
负债合计	102,316,364.09	102,784,328.19	467,96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000,000.00	8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037,642.72	94,037,64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419,215.66	45,419,215.66	
未分配利润	321,414,349.21	321,320,514.65	-93,83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1,871,207.59	541,777,373.03	-93,83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4,187,571.68	644,561,701.22	374,129.5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运输费调整对 2021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调整数
存货	108,367,096.33	109,894,245.77	1,527,149.44
销售费用	17,037,456.10	11,545,281.20	-5,492,174.90
营业成本	131,443,508.45	135,408,533.91	3,965,025.4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调整数
存货	103,205,506.88	104,732,656.32	1,527,149.44
销售费用	17,022,326.10	11,545,281.20	-5,477,044.90
营业成本	133,158,618.85	137,108,514.31	3,949,895.46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江阴海斯瑞	15%
必畅商贸	20%
必勤得创	20%
郑州必得	20%
广东必得	20%
合肥必得	20%
徐州必得	20%
四川必得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2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1440，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江阴海斯瑞 2020 年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8089，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必畅商贸、必勤得创、郑州必得、广东必得、合肥必得、徐州必得、四川必得享受上述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734.16	78,061.10
银行存款	481,214,474.64	113,482,743.67
其他货币资金	-	666.14
未到期应收利息	3,919,721.22	-
合计	485,220,930.02	113,561,470.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1) 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327.28%，主要系收到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40,000.00	-
商业承兑票据	19,559,108.25	1,276,800.39
合计	26,199,108.25	1,276,800.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5,32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5,32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28,535.00	100.00	1,029,426.75	3.78	26,199,108.25	1,398,560.09	100.00	121,759.70	8.71	1,276,800.39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6,640,000.00	24.39			6,640,000.00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0,588,535.00	75.61	1,029,426.75	5.00	19,559,108.25	1,398,560.09	100.00	121,759.70	8.71	1,276,800.39
合计	27,228,535.00	/	1,029,426.75	/	26,199,108.25	1,398,560.09	/	121,759.70	/	1,276,800.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0,588,535.00	1,029,426.75	5.00
合计	20,588,535.00	1,029,426.75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21,759.70	907,667.05	-	-	1,029,426.75
合计	121,759.70	907,667.05	-	-	1,029,426.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应收票据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951.93%，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7,671,696.62
1 至 2 年	19,545,430.41
2 至 3 年	5,298,146.4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89,143.98
4 至 5 年	567,170.03
5 年以上	1,940,653.35
合计	216,812,240.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812,240.83	100.00	15,686,718.54	7.24	201,125,522.29	206,769,959.48	100.00	13,909,455.60	6.73	192,860,503.88
其中：										
组合一	216,812,240.83	100.00	15,686,718.54	7.24	201,125,522.29	206,769,959.48	100.00	13,909,455.60	6.73	192,860,503.88
组合二	-	-	-	-	-	-	-	-	-	-
合计	216,812,240.83	/	15,686,718.54	/	201,125,522.29	206,769,959.48	/	13,909,455.60	/	192,860,503.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7,671,696.62	9,383,584.84	5.00
1-2 年	19,545,430.41	1,954,543.05	10.00
2-3 年	5,298,146.44	1,059,629.29	20.00
3-4 年	1,789,143.98	894,571.99	50.00
4-5 年	567,170.03	453,736.02	80.00
5 年以上	1,940,653.35	1,940,653.35	100.00
合计	216,812,240.83	15,686,718.54	7.2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3,909,455.60	1,665,269.90	-	-	111,993.04	15,686,718.54
合计	13,909,455.60	1,665,269.90	-	-	111,993.04	15,686,718.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304,920.43	23.66	2,565,246.02
第二名	29,016,588.10	13.38	1,450,829.41
第三名	14,408,200.51	6.65	1,070,137.88
第四名	10,581,670.79	4.88	529,083.54
第五名	8,971,713.90	4.14	716,041.80
合计	114,283,093.73	52.71	6,331,338.6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282,540.10	44,921,694.60
合计	7,282,540.10	44,921,694.6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末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46,014.59	98.38	7,613,065.40	99.26
1 至 2 年	34,517.99	0.65	51,295.45	0.67
2 至 3 年	47,070.36	0.88	3,713.97	0.05
3 年以上	4,914.34	0.09	1,200.37	0.02
合计	5,332,517.28	100.00	7,669,275.1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67,976.85	18.15
第二名	449,600.00	8.43
第三名	332,458.18	6.23
第四名	307,261.82	5.76
第五名	293,644.25	5.51
合计	2,350,941.10	44.0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下降 30.47%，主要系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401,724.66	2,823,017.33
合计	3,401,724.66	2,823,017.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376,071.80
1至2年	1,411,173.82
2至3年	1,030,5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3,000.00
合计	3,820,745.6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360,235.40	2,837,400.00
备用金	75,211.58	35,079.83
员工借款	-	8,410.10
其他	385,298.64	170,852.25
合计	3,820,745.62	3,051,742.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8,724.85			228,724.8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4,676.61			184,676.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619.50			5,619.5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19,020.96			419,020.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28,724.85	184,676.61	-	-	5,619.50	419,020.96
合计	228,724.85	184,676.61	-	-	5,619.50	419,020.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281,500.00	1-2年、2-3年	59.71	331,2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950,000.00	1年以内、1-2年	24.86	51,500.00
第三名	押金	118,644.41	1年以内	3.11	5,932.22
第四名	代扣代缴款	105,921.80	1年以内	2.77	5,296.09
第五名	代扣代缴款	63,888.00	1年以内	1.67	3,194.40
合计	/	3,519,954.21	/	92.12	397,122.7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64,444,766.57		64,444,766.57	87,621,018.38	-	87,621,018.38
原材料	23,089,623.33	4,801,901.17	18,287,722.16	22,064,421.05	3,576,542.85	18,487,878.20
库存商品	15,869,030.40	3,011,821.67	12,857,208.73	15,049,399.20	1,658,030.82	13,391,368.38
在产品	13,913,886.70	84,883.70	13,829,003.00	10,746,101.61	18,549.90	10,727,551.71
委托加工物资	475,545.31		475,545.31	587,550.15	-	587,550.15
合计	117,792,852.31	7,898,606.54	109,894,245.77	136,068,490.39	5,253,123.57	130,815,366.8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76,542.85	2,109,617.76	19,647.55	903,906.98	-	4,801,901.17
库存商品	1,658,030.82	1,661,220.37	-	307,429.53	-	3,011,821.67
在产品	18,549.90	76,796.86	-	10,463.06	-	84,883.70
合计	5,253,123.57	3,847,634.99	19,647.55	1,221,799.57	-	7,898,606.5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062,852.83	36,492.87
上市中介费用	-	966,981.13
合计	1,062,852.83	1,003,474.0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797,265.14	36,390,622.8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6,797,265.14	36,390,62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609,097.88	12,150,001.93	7,400,720.50	4,454,462.55	62,614,282.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72,971.97	887,004.25	867,885.51	1,520,750.16	15,848,611.89
(1) 购置	3,725,875.45	288,615.93	357,876.12	1,070,210.29	5,442,577.79
(2) 在建工程转入	8,723,081.93	-	-	-	8,723,081.93
(3) 企业合并增加	124,014.59	598,388.32	510,009.39	450,539.87	1,682,952.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73,367.96	-	4,786.32	78,154.28
(1) 处置或报废	-	73,367.96	-	4,786.32	78,154.28
4. 期末余额	51,182,069.85	12,963,638.22	8,268,606.01	5,970,426.39	78,384,740.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35,605.37	4,511,145.55	5,801,177.53	3,775,731.57	26,223,66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5,687.37	856,694.54	891,529.73	1,710,984.41	5,394,896.05
(1) 计提	1,933,795.78	766,866.14	693,427.35	1,478,564.61	4,872,653.88
企业合并增加	1,891.59	89,828.40	198,102.38	232,419.80	522,242.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26,533.74	4,547.00	-	31,080.74
(1) 处置或报废	-	26,533.74	4,547.00	-	31,080.74
4. 期末余额	14,071,292.74	5,341,306.35	6,688,160.26	5,486,715.98	31,587,475.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110,777.11	7,622,331.87	1,580,445.75	483,710.41	46,797,265.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6,473,492.51	7,638,856.38	1,599,542.97	678,730.98	36,390,622.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7,782,704.67	35,242,033.87
合计	147,782,704.67	35,242,033.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郑州厂房工程	-	-	-	9,653,425.11	-	9,653,425.11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扩产项目	105,300,304.56	-	105,300,304.56	19,719,184.04	-	19,719,184.0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620,990.75	-	11,620,990.75	5,662,768.93	-	5,662,768.93
TPU 弹性地板项目	30,861,409.36	-	30,861,409.36	152,945.71	-	152,945.71
其他零星工程	-	-	-	53,710.08	-	53,710.08
合计	147,782,704.67	-	147,782,704.67	35,242,033.87	-	35,242,033.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郑州厂房工程	1,000.00 万	9,653,425.11	-	8,723,081.93	930,343.18	-	96.53	100.00	-	-	-	自有资金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扩产项目	18,666.692 万	19,719,184.04	85,581,120.52	-	-	105,300,304.56	56.40	56.40	-	-	-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26.66 万	5,662,768.93	5,958,221.82	-	-	11,620,990.75	17.54	17.54	-	-	-	募集资金
TPU 弹性地板项目	8,159.62 万	152,945.71	30,708,463.65	-	-	30,861,409.36	37.66	37.66	-	-	-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	53,710.08	-	-	53,710.08	-	-	-	-	-	-	自有资金

合计	34,452.97 万	35,242,033.87	122,247,805.99	8,723,081.93	984,053.26	147,782,704.67	/	/	-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1,791.47	841,791.47
2. 本期增加金额	5,514,108.74	5,514,108.7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355,900.21	6,355,900.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7,661.93	467,661.93
2. 本期增加金额	652,742.90	652,742.9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0,404.83	1,120,404.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35,495.38	5,235,495.38
2. 期初账面价值	374,129.54	374,129.5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602,680.22	10,500,000.00	2,143,978.77	65,246,658.99
2. 本期增加金额	-	2,000,000.00	489,380.54	2,489,380.54
(1) 购置	-	-	489,380.54	489,380.54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2,000,000.00		2,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2,602,680.22	12,500,000.00	2,633,359.31	67,736,039.5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42,001.59	2,100,000.00	502,612.37	5,944,61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2,053.53	1,077,777.78	238,479.53	2,368,310.84
(1) 计提	1,052,053.53	1,077,777.78	238,479.53	2,368,310.8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4,394,055.12	3,177,777.78	741,091.90	8,312,924.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208,625.10	9,322,222.22	1,892,267.41	59,423,114.73
2. 期初账面价值	49,260,678.63	8,400,000.00	1,641,366.40	59,302,045.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注销	
江阴海斯瑞	-	1,917,905.54	-	-	-	1,917,905.54
合计	-	1,917,905.54	-	-	-	1,917,905.5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受益于商誉的经营性相关资产和负债，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海斯瑞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务预算数据为基础，五年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第五年水平予以确定，并采用 14.81% 的折现率。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营业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资产组海斯瑞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坏账准备	16,985,215.75	2,547,782.36	14,259,940.15	2,138,991.02
存货跌价准备	7,878,958.99	1,181,843.85	5,253,123.57	787,968.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47,544.71	187,131.71	-	-
合计	26,111,719.45	3,916,757.92	19,513,063.72	2,926,959.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14,733.59	302,210.04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014,733.59	302,210.04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447,735.52	7,364,587.0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9,598.05	-
合计	9,617,333.57	7,364,587.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	1,659,924.96	
2024 年度	1,281,173.15	2,674,138.54	
2025 年度	4,315,428.29	3,030,523.56	
2026 年度	3,851,134.08	-	
合计	9,447,735.52	7,364,587.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资产款	10,845,791.20	-	10,845,791.20	3,937,843.20	-	3,937,843.20
合计	10,845,791.20	-	10,845,791.20	3,937,843.20	-	3,937,843.20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75.42%，主要系预付合肥必得及徐州必得购房款增加所致。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36,142.22	23,357,448.04
合计	15,136,142.22	23,357,448.0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5,821,548.21	44,212,279.23
应付工程设备款	44,786,229.40	822,908.79
应付专利款	3,930,000.00	3,930,000.00
应付运输费	3,266,409.44	2,813,810.07
应付其他款项	1,418,459.30	2,215,426.40
合计	99,222,646.35	53,994,424.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31,469.71	209,762.19
合计	1,331,469.71	209,762.1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748,111.19	41,017,047.38	41,867,343.88	7,897,814.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9,583.08	2,446,289.17	2,539,869.97	146,002.2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987,694.27	43,463,336.55	44,407,213.85	8,043,816.97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18,891.09	34,895,114.16	35,944,337.41	7,569,667.84
二、职工福利费	-	4,191,816.79	3,890,616.79	301,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29,220.10	1,037,998.72	1,140,271.97	26,946.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288.10	894,920.24	924,191.40	9,016.94
工伤保险费	7,347.60	65,644.97	63,845.30	9,147.27
生育保险费	83,584.40	77,433.51	152,235.27	8,782.64
四、住房公积金	-	843,040.00	843,04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9,077.71	49,077.71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748,111.19	41,017,047.38	41,867,343.88	7,897,814.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1,243.52	2,349,175.51	2,437,322.13	133,096.90
2、失业保险费	18,339.56	97,113.66	102,547.84	12,905.38
合计	239,583.08	2,446,289.17	2,539,869.97	146,00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625,771.57	3,771,366.29
企业所得税	2,899,502.09	7,465,38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960.82	188,568.32
个人所得税	173,740.08	116,917.80
教育费附加	169,967.62	113,140.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515.44	75,427.32
房产税	111,576.95	92,115.45
土地使用税	67,105.93	42,648.04
环境保护税	37,194.86	17,166.85
印花税	17,398.90	10,016.50
合计	9,497,734.26	11,892,755.8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990,854.24	10,296.16
合计	1,990,854.24	10,296.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968,855.59	-
往来款	740,500.00	-
其他	281,498.65	10,296.16
合计	1,990,854.24	10,296.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17,292.47	223,333.33
合计	1,317,292.47	223,333.33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317,292.47 元，主要系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5,320,000.00	-
待转销项税额	81,020.45	-
合计	5,401,020.45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5,401,020.45 元，主要系本公司将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非“6+9”银行的商业票据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981,034.56	244,630.77
合计	3,981,034.56	244,630.77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3,981,034.56 元，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000,000.00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加 27,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 27,000,000.00 股，增加股本人民币 27,000,000.00 元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4,037,642.72	364,999,960.39	-	459,037,603.11
合计	94,037,642.72	364,999,960.39	-	459,037,603.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419,215.66	8,434,552.92	-	53,853,768.5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5,419,215.66	8,434,552.92	-	53,853,768.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821,868.20	260,536,672.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3,834.56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3,728,033.64	260,536,672.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526,082.04	104,497,805.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34,552.92	10,712,610.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200,000.00	40,5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619,562.76	313,821,868.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93,834.56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306,034.86	133,085,522.62	345,522,040.12	168,834,499.23
其他业务	2,396,335.88	2,323,011.29	1,977,557.77	1,256,569.35
合计	300,702,370.74	135,408,533.91	347,499,597.89	170,091,068.5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1,752.15	1,268,015.56
教育费附加	510,764.62	760,959.84
房产税	444,593.16	363,929.53
地方教育附加	340,509.75	507,306.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5,400.85	133,028.76
印花税	76,741.00	78,958.10
合计	2,369,761.53	3,112,198.3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6,643.48	1,538,855.77
售后费用	2,551,757.34	770,808.07
业务招待费	2,055,882.38	668,876.42
市场推广费	1,862,545.01	-
差旅费	461,769.99	315,680.70
办公费	401,141.51	294,258.19
运输费	-	6,969,590.96
其他明细	145,541.49	360,318.19
合计	11,545,281.20	10,918,388.3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42,986.22	14,498,149.24
业务招待费	9,728,665.82	2,315,684.99
无形资产摊销	2,368,310.84	2,229,122.36
折旧费	2,149,114.09	2,285,157.08
差旅费	2,125,010.40	2,120,962.21
办公费	2,082,229.74	1,448,744.04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07,728.14	1,389,080.49
车辆费	995,966.03	899,931.1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627,621.54	-
其他	1,099,887.89	623,781.12
合计	37,027,520.71	27,810,612.6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51,406.69	8,393,772.65
技术开发费及检测费	6,477,519.62	4,642,386.10
直接材料	3,701,123.18	3,068,654.40
工装模具费	994,596.00	1,401,989.13
折旧费	963,637.88	831,078.88
其他	1,614,435.71	1,164,619.82
合计	22,902,719.08	19,502,500.9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12,046,552.27	40,382.86
汇兑净损失	941.28	-
银行手续费	52,614.96	122,350.19
合计	-11,992,996.03	162,733.0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758,834.46	2,268,053.80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83,856.59	-
合计	942,691.05	2,268,053.8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041.10	2,108,154.75
合计	28,041.10	2,108,154.75

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2,757,613.56	1,852,101.17
合计	-2,757,613.56	1,852,101.1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47,634.99	-2,351,652.2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847,634.99	-2,351,652.2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00.00	24,048.64	6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00.00	24,048.64	6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	1,996,666.62	-
其他	55,471.94	33,515.18	55,471.94
合计	56,071.94	2,054,230.44	56,071.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073.54	-	47,073.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073.54	-	47,073.5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50,000.00	-	450,000.00
其他	39,191.41	107,369.07	39,191.41
合计	536,264.95	107,369.07	536,264.9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10,852.31	17,197,838.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92,515.85	29,970.37
合计	12,418,336.46	17,227,809.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326,840.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599,026.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976.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2,904.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4,151.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0,257.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867,723.57
所得税费用	12,418,336.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828,760.04	-
政府补助	762,131.61	4,264,720.42
票据保证金	-	3,931,539.14
其他	237,272.52	57,563.82
合计	8,828,164.17	8,253,823.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等	40,273,390.77	13,006,411.89
招标保证金	-	11,900.00
合计	40,273,390.77	13,018,311.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5,000,000.00	-
利息收入	-	153,265.86
土地保证金	-	202,500.00
合计	5,000,000.00	355,765.8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679,391.24	-
上市中介费	13,763,058.48	966,981.13
合计	14,442,449.72	966,981.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908,504.47	104,497,80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47,634.99	2,351,652.26
信用减值损失	2,757,613.56	-1,852,101.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72,653.88	4,804,057.20
使用权资产摊销	652,742.90	-
无形资产摊销	2,368,310.84	2,229,12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73.54	-24,048.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250.47	-141,085.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41.10	-2,108,15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798.36	29,970.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210.04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92,986.84	22,566,241.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22,978.63	-32,872,45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11,418.61	-44,786,321.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07,982.05	54,694,685.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1,301,208.80	113,560,804.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560,804.77	59,469,922.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740,404.03	54,090,882.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1,301,208.80	113,560,804.77
其中：库存现金	86,734.16	78,061.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1,214,474.64	113,482,743.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301,208.80	113,560,804.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1 年度江阴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财政补贴	192,500.00	其他收益	192,500.00
江阴工业和信息化局专项资金	164,300.00	其他收益	164,300.00
财政局高新技术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0 年度江阴市重点骨干企业奖励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社保局稳岗补贴	39,134.46	其他收益	39,134.46

2021 年科技保险补贴	8,400.00	其他收益	8,400.00
收智慧叉车管理系统补贴	3,500.00	其他收益	3,500.00
社保局以工代训补贴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阴海斯瑞	2021/12/7	5,000,000.00	70.00	现金收购	2021/12/7	工商变更登记	306,123.00	126,008.99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江阴海斯瑞
--现金	5,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082,094.4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17,905.5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江阴海斯瑞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296,003.71	6,929,820.20
货币资金	215,192.41	215,192.41
应收票据	30,000.00	30,000.00
应收账款	1,329,685.08	1,329,685.08
预付款项	150,433.68	150,433.68
其他应收款	56,496.72	56,496.72
存货	4,153,181.27	2,897,701.21
其他流动资产	482,551.26	482,551.26
固定资产	1,160,710.00	1,050,006.55
使用权资产	717,753.29	717,753.29
无形资产	2,000,000.00	-
负债：	5,893,011.62	5,388,084.09
应付款项	1,561,941.18	1,561,941.18
合同负债	649,234.19	649,234.19
应付职工薪酬	541,606.58	541,606.58
应交税费	16,140.32	16,140.32
其他应付款	1,774,051.84	1,774,05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662.29	341,662.29
其他流动负债	84,400.45	84,400.45
租赁负债	419,047.24	419,04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4,927.53	-
净资产	4,402,992.09	1,541,736.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320,897.63	462,520.83
取得的净资产	3,082,094.46	1,079,215.2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必畅商贸	江苏省江阴市	江苏省江阴市	材料贸易	100.00	-	收购
必勤得创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郑州必得	河南省荥阳	河南省荥阳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	设立
广东必得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其他运输设备制造	100.00	-	设立
合肥必得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其他运输设备制造	100.00	-	设立
徐州必得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货物进出口	100.00	-	设立
四川必得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其他运输设备制造	100.00	-	设立
江阴海斯瑞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其他运输设备制造	70.00	-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客户主要系中车集团下属的国企单位，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账龄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28,535.00	-	-	-
应收账款	187,671,696.62	19,545,430.41	5,298,146.44	4,296,967.36
应收款项融资	7,282,540.10	-	-	-
其他应收款	1,376,071.80	1,411,173.82	1,030,500.00	3,000.00
合计	223,558,843.52	20,956,604.23	6,328,646.44	4,299,967.3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5,136,142.22	-	-	-
应付账款	89,842,917.30	3,621,990.03	5,019,079.73	738,659.29
其他应付款	1,988,892.04	1,962.20	-	-
合计	106,967,951.56	3,623,952.23	5,019,079.73	738,659.29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金额较小，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021 年末，公司无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282,540.10	7,282,540.1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7,282,540.10	7,282,540.1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余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集亨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彭程岳父持股 77.5%的公司
江阴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持股 88.63%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江阴骏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持股 51.00%的公司
江阴纳尔捷机器人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任董事并持股 10.00%的公司
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任董事长、总经理并持股 15.18%的公司
江阴天华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并且间接持股 15.18%的公司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阴分所	独立董事徐作骏任负责人的单位
睢县骏友服装店	独立董事徐作骏控制的公司
新北区三井盛钰副食品店	由实际控制人亲属经营（个体户）
北京天达共和（上海）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彭程任合伙人的单位
夏帮华	董事
姜荷娟	监事
李碧玉	监事
薛晓明	董事
高静芬	实际控制人亲属
张建兰	董事亲属
汤双喜	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6.99	516.3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3,2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3,200,0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5,589,655.36
1 至 2 年	19,397,980.15
2 至 3 年	5,298,146.4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89,143.98
4 至 5 年	567,170.03
5 年以上	1,940,653.35
合计	224,582,749.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582,749.31	100.00	15,545,782.21	6.92	209,036,967.10	206,769,959.48	100.00	13,909,455.60	6.73	192,860,503.88
其中：										
组合 1	214,140,964.70	95.35	15,545,782.21	7.26	198,595,182.49	206,769,959.48	100.00	13,909,455.60	6.73	192,860,503.88
组合 2	10,441,784.61	4.65	-	-	10,441,784.61	-	-	-	-	-
合计	224,582,749.31	/	15,545,782.21	/	209,036,967.10	206,769,959.48	/	13,909,455.60	/	192,860,503.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5,147,870.75	9,257,393.54	5.00
1-2 年	19,397,980.15	1,939,798.02	10.00
2-3 年	5,298,146.44	1,059,629.29	20.00
3-4 年	1,789,143.98	894,571.99	50.00
4-5 年	567,170.03	453,736.02	80.00
5 年以上	1,940,653.35	1,940,653.35	100.00
合计	214,140,964.70	15,545,782.21	7.2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3,909,455.60	1,636,326.61	-	-	-	15,545,782.21
合计	13,909,455.60	1,636,326.61	-	-	-	15,545,782.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304,920.43	22.84	2,565,246.02
第二名	37,808,218.97	16.83	1,890,410.95
第三名	14,408,200.51	6.42	1,070,137.88
第四名	10,581,670.79	4.71	529,083.54
第五名	8,971,713.90	3.99	716,041.80
合计	123,074,724.60	54.79	6,770,920.19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726,642.54	3,702,548.33
合计	11,726,642.54	3,702,54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863,298.33
1 至 2 年	2,239,851.00

2 至 3 年	1,030,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000.00
合计	12,136,649.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445,913.49	879,531.00
保证金	3,294,400.00	2,837,400.00
备用金	63,095.36	35,079.83
其他	333,240.48	179,262.35
合计	12,136,649.33	3,931,273.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8,724.85			228,724.8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1,281.94			181,281.9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10,006.79			410,006.7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28,724.85	181,281.94	-	-	-	410,006.79
合计	228,724.85	181,281.94	-	-	-	410,006.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643,395.00	1年以内	38.26	-
第二名	往来款	2,371,412.90	1年以内、1-2年	19.54	-
第三名	保证金	2,281,500.00	1-2年、2-3年	18.80	331,2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8.24	-
第五名	保证金	950,000.00	1年以内、1-2年	7.83	51,500.00
合计	/	11,246,307.90	/	92.67	382,7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27	-	3,627	2,450	-	2,450
合计	3,627	-	3,627	2,450	-	2,4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必勤得创	1,500	-	-	1,500	-	-
郑州必得	850	-	-	850	-	-
必畅商贸	100	-	-	100	-	-
广东必得	-	75	-	75	-	-
徐州必得	-	582	-	582	-	-

四川必得	-	20	-	20	-	-
江阴海斯瑞	-	500	-	500	-	-
合计	2,450	1,177	-	3,627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0,830,624.25	134,785,503.02	345,522,040.12	169,507,928.98
其他业务	2,396,335.88	2,323,011.29	1,977,557.77	1,256,569.35
合计	303,226,960.13	137,108,514.31	347,499,597.89	170,764,498.3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041.10	2,108,15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8,041.10	2,108,154.7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473.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8,83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041.1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719.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3,856.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58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16,958.2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0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2	0.82	0.8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坚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